

证券代码：839824

证券简称：软众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福建省软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最近3个有成交的交易日（2020年09月30日至2020年10月12日）以内收盘价涨幅累计达到207.69%，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异常交易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交易波动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一) 关注问题及结论

##### 1、关注问题：

- 1、前期公告的事项是否取得重大进展或变化，前期披露信息是否需要更正/补充；
- 2、是否存在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是否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预计将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 2、核实对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核实方式：

电话询问、口头询问。

##### 4、核实结论：

前期公告的事项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或取得重大进展或变化；不存在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涉及热点概念事项；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 （二）公司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解释

本次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原因是由于交易双方协商一致，自愿交易导致。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四、风险提示

- （一）公司应向市场提示异常波动股票投资风险；
- （二）公司核实发现重大事项的，除按照前述要求披露实际情况外，还应当充分揭示相关的不确定性等风险因素。

特此公告。

福建省软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2 日